

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6年06月12日以邮件、微信、飞书、现场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并于2026年06月18日以现场加视频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其中2人以视频会议的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裕陆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3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关联董事王彦会先生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4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关联董事王彦会先生回避表决。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06月19日